

歡迎索閱 敬請支持 | 地址變更 請即通知

愛的領導

——成為合神心意的丈夫有祕訣

柴培爾與柴凱希 合著 (Bryan Chapell with Kathy Chapell) / 龐慧修 譯

「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他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

(弗5: 21-23)

無論舊約或新約聖經都提到有關「男人是女人的頭」的教導，使徒保羅在以弗所書中也清楚地表達出，神呼召基督徒丈夫要盡上自己這個責任的重要。論到夫妻關係，保羅首先鼓勵所有的基督徒要「彼此順服」(弗5: 21)，但接著又立刻告訴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弗5: 22-23) 究竟生活在二十一世紀的我們該如何面對這種「緊張狀況」呢？

壹、聖經不會錯！

乍看之下，保羅先說要彼此順服，接著馬上又說丈夫是妻子的頭，彷彿是回應歐威爾 (George Orwell) 之《動物農莊》(Animal Farm) 中一句惡名昭彰的話：「所有動物都是平等的，但有些動物比別種動物更平等。」

如果有人是別人的頭，那麼我們怎

麼可能彼此順服呢？有人想要解決這個問題，就認為「作頭」的觀念是出自保羅的大男人主義，或只是保羅那時代的思想文化。

1. 保羅有大男人主義嗎？

我們不會接受保羅有大男人主義的宣稱，因這表示保羅有男性偏見以致教導錯誤，但這個說法破壞了聖經的權威性(見提後3: 16；彼後1: 20-21)，因聖經已經言明使徒的著作是來自神的默示(見帖前2: 13；彼後3: 15-16)，如果他們被欺瞞或有意欺騙人，我們就不能相信任何他們寫的東西。

認為保羅有大男人主義的宣稱，將會使我們變成聖經的審判官，讓我們按自己的喜好來決定聖經的教導，這樣我們似乎是將自己的角色升為與神同等了。與其任意挑選自己願意接受的經文，我們應該更願意不添加、不減少地

聆聽聖經上的指導(見申4: 2；加1: 8；啓22: 18-19)。我們可能會誤解聖經的話，但神的話不會錯，我們應當繼續尋求和倚靠比我更大的那一位的智慧。

2. 這只是保羅時代的思想文化嗎？

認為保羅對於男女關係的標準只適用於他當時的文化，這點也要好好思考。當然有時使徒所給的指導只適用於那時代的文化，例如保羅鼓勵基督徒要聖潔地「親嘴問安」(帖前5: 26)；他也教導婦女們在敬拜時要「蒙頭」(林前11: 6)，但他對這些事的指導「似乎」只是針對當時文化中的作法。

我們的確很難決定應該如何遵行古代的作法，但要找出這些作法背後的原則也並不難，如「聖潔地親嘴問安」乃是指基督徒要彼此相交，不可偏待人，或因別人的某些背景因素而不與他來往。

至於「蒙頭」，今日我們已不了解它原來的意義。古代女人戴頭巾是表示她服在另一個人的權柄之下；相反地，當時的男人不戴頭巾則是表示他服在神的權柄之下（見林前11: 3-4）。這些文化上的記號，如今已無須再沿用。然而，**這並不表示有關權柄的原則就不再適用於今日**。因為保羅在論蒙頭的同一段經文中又說到：「基督是各人的頭，男人是女人的頭，神是基督的頭。」（林前11: 3）可見我們頭上戴不戴東西的原因會隨時代改變，但這不表示基督就不再是各人的頭，或神就不再是基督的頭了——也不表示神所定意的男女關係有所改變。

保羅所說的家庭關係十分完備，但本文只限於討論一家之頭——男人的責任，以及這個責任是根據基督與教會之關係的本質而來。

當保羅說：「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弗5: 23），我們可以很清楚地看到，**如果丈夫不再作妻子的頭，那麼基督也就不再對教會有權柄了**。因此，如果我們傲慢地丟棄這個新約聖經為男人和女人所建立的權柄原則，其結果就等於是否認基督的權柄。使徒們要我們繼續遵守關於基督徒婚姻的教導，就表示丈夫為頭的原則至今仍然有效。

然而作一家之頭不是沒有內涵的。保羅說：「基督是教會的頭」（弗5: 23），他強調出「頭」的重要性，我們從基督的身上可以知道什麼是「作頭」的意義。

貳、什麼不是「作頭」？

1. 忽略責任

聖經說基督作為教會——祂的新婦——的頭，乃是作她的「救主」（弗5: 23）；祂為教會捨己，使她成為聖潔、榮耀、毫無瑕疵（見弗5: 25-27）。因此「作頭」是指為了別人的益處而擔負起責任，即使自己可能要有所犧牲。這樣的定義使得「作一家之頭」比「作一家之男人」更為尊貴，並且也避免了那種對男性形象的成熟看法。

作為一個家庭一輩子的頭，需要有不凡品格的力量，因此若將男性氣概只定義為會照顧自己，實屬十分幼稚的想法。我從小就從父親身上看到什麼是真

正的男性。他的工作要求他花很多時間在路上開車，因此公司提供他出差和住宿費。如果他願意享受公司所提供的待遇，旅途就會輕省許多；然而他並沒有那樣做，而是每晚趕回家，以便能在早上和家人一起吃早餐。但是他的犧牲並不僅於此，多年來他把這樣省下來的錢存起來，為將來給我的弟弟用——因為他有學習障礙，不能獨立。我父親認真地負起他「作頭」的責任，並且犧牲自己來完成這個責任。

2. 被動不理

聖經教導的一家之頭是無私的——非如現今的一些看法，認為「作頭」是尋求自我的權力。此外，一家之頭也是主動的——基督主動為我們受苦的作為，使我們知道「作頭」不是一個被動的藉口。如果一個丈夫不肯動一根手指頭來幫助妻子，卻還說他是在運用作頭的特權，實際上他並沒有盡到聖經所要求他的責任。

最近有一位三個孩子的母親對我妻子說：「我的丈夫兩年來沒有為這個家作過任何決定，他也不想管教小孩，把這些事全推給我。他從來沒有和我商量過他到外地工作的事，他回家、外出似乎也不在乎我的感受和小孩的需要，孩子甚至都不認識他了。他所做的只是偶爾回家，打斷我們生活的規律，然後又走了。我不只有三個小孩——我有四個。」

這位丈夫沒有做到一家之頭所該做的，只是讓這個地位成為自己可以被動不理的藉口，因此對他而言，「作頭」並沒有實質的意義，他關心的只是自己而已。

大眾媒體和女性主義者反對丈夫「作頭」的這個聖經教導，經常指控使徒的教導是為男性的獨裁背書；但根據我的經驗，更常令妻子感到沮喪的是，她們丈夫的漠不關心，特別是在一些有問題的婚姻中，丈夫對家人常常有一種被動的不理睬。在這樣的家庭中，妻子（通常是比較會表達的一方）可能經常向丈夫抱怨他沒有做的事，而丈夫為了躲避干擾，就包起「不回應」的外殼，來抵擋妻子在話語上對他的壓力，或是沉浸在自己有興趣的事上，甚至可能會這樣地自圓其說：因為聖經說他是一家的頭，所以他有權利照著自己的喜好不

參與在家庭活動中。

此外，作丈夫的也可能會用另一個藉口——他只是在作好好先生——來將他的被動合理化。他可能這樣對自己說：我要作好好先生，不要去挑戰妻子的批評之心、憤怒循環，或不盡責任之處。但事實上，如果他沒有行動是因為他沒有勇氣或力氣來打破他的被動所帶來的平衡狀態，那麼他就是忽視了在家中作頭的責任，以致犧牲了妻子和婚姻的屬靈健康。

凱希的分享

這個丈夫的行為彷彿是表示，他不在家的時候整個家是處於一個冷凍狀態，他的妻子和孩子都保持在原狀，過一種靜止的生活。然而他必須要了解，家庭是一個會成長的組織；孩子們的身體、心思和情感，每天都在成長，妻子的自我意識、思想和作決定的方式也不停地在改變，孩子們和母親的關係也逐漸在建造和變化。但是，當這個男人回家的時候，竟然以為這個家還冰凍在以前的狀態，好像什麼也沒有變過。他沒有了解到，當他不在家的時候——不論是真的不在家，還是一種情感上的被動——他的家庭都在自然地向前走，只是沒有他！他的妻子對我說，她好像是在開一輛好大的車旅行，但是沒有人告訴她該走的方向。一個家的頭必須要引導家庭作一些決定，而這必須要藉著參與家庭的生活，以及在旅程的每一個階段都知道他的家是什麼狀態，才能達成目標；他不能以為只是「存在」於這個家就能帶領它。

丈夫的被動也可能造成家暴的循環。在有家暴的婚姻中常見到一個模式，就是丈夫在一段長時間的被動狀態中，會出現幾次短暫的暴怒。在相對上平靜的時候，這個男人對妻子的抱怨沒什麼反應，因此可能就促使這個妻子更多地刺激丈夫，為的是想要讓他進一步地配合。然而要使他有所反應，常需要付上很高的代價。即使他照著妻子的話做了，但那些為要讓他有所行動的羞辱之詞，可能在他內心翻騰，就像一個情緒的壓力鍋，雖然外表平靜，但隨時都可能會爆炸。其實他外表的平靜掩飾了心中很大的悲哀，因為妻子妨礙了他個

人的寧靜。

如果他真的爆炸了，就會有短暫而強烈的攻擊，但事後，他又可能會認為自己不是這種人，所以就會覺得自己錯了而向妻子道歉。然而，他心中的羞辱可能會使得他更遠離家庭，因此他又回到沒有反應的狀態，結果引起他妻子更多在話語上的刺激，進而又重複了這個家暴的循環。

也有些男人把文化中那些瀟灑獨立、老闆氣概的男性當成偶像，但這是不合聖經的。他們以熱衷自己、沉默寡言和沒有反應，作為自己行為和情感的模式，又把自己在家庭中的角色定義成有權不做某些事的人。但是聖經所說的「作頭」卻不是這樣。只想被動地避免煩人、吵人、討人厭的事，並不足以讓人作頭；漠不關心家庭的需要，也不是聖經所說的「作頭」。相反地，**神要求一個家的「頭」要主動地犧牲**。總之，合乎聖經教導的作頭不是沒有內涵的。

3. 錯誤的定義

我們不能忽視聖經而照著自己所喜好的方式來定義什麼是一家的頭。以下兩種「作頭」的定義是錯誤的。

A. 源頭

英文中的「頭」字，有時是指源頭，如河流的源頭，因此如果我們以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弗5:23）的「頭」字是用這個定義，那麼我們就會認為這句話只是指男人——即亞當——比女人更先被創造（見創2:21-23）。

有些人就用此邏輯認為聖經上並沒有說丈夫有作領袖的責任，他們把說到「頭」的經文都解釋成是在指我們人類的歷史，而不是指我們的行為。這種解釋迴避了有關權柄的問題，也切合了現代減弱男女之差異的趨勢。但問題是，聖經中的「頭」字並不僅僅是指源頭而已。在古代希臘文學中，使用到這個字的2336個出處，沒有一個明顯的例子是指源頭或起源，而且聖經中說到一個家的「頭」時，很清楚地指出它與權柄有關——妻子要因丈夫是她的「頭」而順服他，教會（基督的新婦）也要因基督是她的「頭」而順服祂（見弗1:10, 22; 5:22-24; 林前11:3, 10）。

B. 優越

過度地擴大「頭」字的意義和過輕地認識它，都同樣是錯的。有些丈夫利

用他們作頭的身分來將他們對妻子的奴役合理化。在我牧會的期間曾有過一次這類可怕的經驗：有一位丈夫認為聖經支持他對妻子的作法——如果他有性慾時她不順服，他就有權利虐待她。還有另外一位丈夫，他要妻子不斷地操勞家事，以免她「太閒」。對於這類的男人，已退休的芝加哥惠頓教會牧師休斯（Kent Hughes）如此說：

「當神的話語落在宗教狂熱的愚昧人手中時，可能會造成很大的傷害。我曾經看過躺在沙發上一動也不動的丈夫，命令他的妻子和孩子們做這事、做那事，就好像他是偉大的摩洛哥國王——這類不忠於妻子、厭惡女人又沒有安全感的男人，在家裏奉行『赫特人賈霸』的倫理（譯者註：Jabba the Hut是電影《星際大戰》中的一個醜陋外星人），用聖經經文來恐嚇他們的妻小，使得她們不敢沒經過許可就出門買菜。這些男人甚至還告訴她們該怎麼穿衣服。事實上這些邪惡、不正常的男人完全誤用了神的話，但這並不能成為否定聖經教導的理由。」

聖經要求丈夫要用體貼和尊重來對待妻子（見彼前3:7）；它從來沒有賦予作頭的丈夫有權利用專制、驕傲、反覆多變的規條加害妻子。保羅說：「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弗5:25）他也清楚地定義出這樣的愛是什麼：「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愛是不自誇，不張狂；不作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林前13:4-5）

聖經從來沒有把愛定義成是利用別人，因此聖經這個「丈夫要愛妻子」的命令，很清楚地排除了把「作頭」指成是利用或傷害別人。保羅說丈夫要愛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弗5:25）；而耶穌犧牲的作為——為門徒洗腳，捨棄天上的榮耀，在十字架上受苦——更加顯明聖經上所說的「作頭」絕不是讓人利用自己的地位來圖謀自私的利益。

參、什麼是「作頭」？

單用反面的方式說「什麼不是作頭」，並不足以回答所有的問題。聖經

說丈夫是妻子的頭，究竟是什麼意思呢？

1. 擁有帶領的權柄

一個家裏的頭在家擁有最主要的權柄。只要我們不帶著現代的偏見來讀聖經，就可以看出這個結論。保羅教導妻子的要「順服自己的丈夫」（弗5:22），然後就說明原因：「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弗5:23），接著他又提到順服的榜樣：「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弗5:23-24）最後保羅說到丈夫權柄的範圍：「妻子也要……凡事順服丈夫。」

很清楚地，保羅是要丈夫擁有家中最主要的權柄（見林前11:3-10；多2:5），但這權柄並沒有給他自私控制的權利。「作頭」是有附帶條件的；保羅說：「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順服丈夫。」（弗5:22-23）這裏所作的比較限制了丈夫的權柄，但同時也支持了它的合法性。

神在婚姻上的教導，是根據祂創造我們的方式，因此祂的標準並不會因為我們婚姻中的錯誤就消失不見；相反地，我們在關係上的正確次序，正是神將祂的美麗帶入我們受傷生命的一種方式。**丈夫作頭——即使有瑕疵——仍是神設計來達成其目的和旨意的方式，因此我們必須遵從。**

然而，惟有在能反映出基督本性和其目的的情況下，丈夫才有權利在家中運用權柄，但這並不表示，只要丈夫是基督徒，妻子就必定只能順服他（見彼前3:1）。如果丈夫利用他的地位來抵擋神的目的，那麼他就沒有聖經所說的權柄來支持他的行為。一個命令妻子站在角落、任由他虐待兒女的丈夫，是背叛了聖經所賦予他的權柄；這樣的「作頭」違反了神的美意，是神所不贊同的。

當丈夫要求妻子不順服神時，妻子就沒有義務去順服丈夫。雖然保羅教導妻子要凡事順服丈夫如同順服主，但他並沒有說丈夫是神聖的，或丈夫是妻子的神，而是說要妻子要順服丈夫「如同順服主」（弗5:22）；這提醒了妻子，她們至終是要向神負責。與此類似地，聖經也教導我們在工作上要像是在服事神（見弗6:5；西3:23），但當我們這樣尊敬上司或老闆時，並不是把他們當成

神，若他們命令我們違反神的律法，我們也不應該遵從。當妻子順服丈夫的權柄時，也同樣地為神帶來尊榮，但如果她順服丈夫而不順服神時，就不能尊榮神，因此，**妻子應當在「神話語所贊同的」凡事上順服丈夫。**

凱希的分享

對我來說，知道聖經沒有要求我為了順服丈夫而不順服主或不尊崇主，實在是讓我恢復信心。雖然我非常愛我的丈夫，但我也很愛——而且必須是最先和最深地愛——我的神。如果我盡力使自己所行的每件事都能宣告出救主在我心中的工作，亦即儘可能在每件事的時候都好像是在直接地服事耶穌，那麼順服丈夫就是其中的一件事，它本身絕不是另一件分開的工作。不論我是在洗衣、付帳單、餵小孩、發展事業、討論家庭未來的計劃等等，如果我知道在我倆心思意念中最重要的是服事和尊崇耶穌，那麼我就能順服我的丈夫，視他為我們家的頭，而他則是以我倆都深愛的主為頭。

丈夫和妻子彼此都有責任順服神，其中任何一方都不能因為另一方個人的命令或忽視，就有權利不尊崇神的標準。忘記這個基本的原則，會給自己的家庭造成很大的傷害。我有一個朋友書亞，他的父母就是忽略了這個原則，使得他即使已經成年很久，仍深深地帶著從父母而來的傷痕。書亞的父親是個上夜班的計程車司機，雖然他白天很少是醒著的，但他不時在醉醺醺回家的時候，向他們顯示他的「屬靈權柄」。他會在天還未亮的那幾個小時打醒妻子和孩子，為的是要在客廳「教導聖經」。直到現在，書亞的母親還會為他父親的行為辯解說：「因為他是家裏的頭，聖經說我們應該要順服他的願望。」

對於這位長期受苦的妻子原應該要怎麼做，我沒有什麼簡單的答案，但我在她兒子身上所看到的是一生之久的混亂，全都是源於其父親所顯示，與母親所辯護的對「作頭」之意義的誤解。書亞一直被灌輸的「作頭」觀念是指有權利虐待妻兒，最後他也變成了一個虐待妻兒的人；然而他孩子的退縮畏懼終於

喚醒了他，使他了解到聖經所教導的真義：聖經從來沒有許可將粗暴的行為掛上「作頭」之名；神從來沒有贊同虐待別人，也沒有要求我們順服這種虐待。

惟有在敬虔的目的和運用之下，「作頭」才會獲得聖經的支持。神加諸在丈夫身上的責任，使得「作頭」的真義絕不像是某些人所想的那樣：藉著聖經把他們的專權統治和我行我素的特權合理化。**合乎聖經的「作頭」，是謹慎而有愛心地運用神所賜給丈夫的權柄，以確保家中所有的人都尊崇神，並經歷到祂的祝福。**

2. 運用權柄去服事

合乎聖經的「作頭」包含了對別人的責任。一個家的「頭」必須運用他的權柄去為家人的益處而服事。從這個角度來看，「作頭」必須有所服事，丈夫運用權柄的目的必須超過只為自己的益處。這一點在使徒保羅所寫的教訓中表達得很清楚。保羅是在一個很長的希臘文句子（見弗5: 18-21）之後才寫到關於丈夫和妻子的標準，而這個長句子中包含了對所有教會中人的教導：首先他鼓勵所有的人都要「被聖靈充滿」（弗5: 18），然後他就解釋什麼是「被聖靈充滿」——即每個人都應(1)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對說；(2)口唱心和地讚美主；(3)常常感謝神；(4)存著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每一個被聖靈充滿的人都應該犧牲自己、服事別人。

保羅為了要鮮活地表達出這服事的本質，接著就提到三組人：妻子和丈夫、兒女和父母、僕人和主人。這三組人中先被提到的人（妻子、兒女、僕人），是保羅那個時代已經被公認為應該要順服的，這就像是告訴士兵要服從長官一樣，因此對那個時代的人來說，這沒有什麼好訝異的。

他的教導中比較激進的部分，是他對那些傳統上不需要順服的人所說的話。首先他肯定了他們的權柄，例如他還是說父母對兒女有權柄（見弗6: 1-4），而且也不鼓勵僕人自己決定是否應該要順服主人（見弗6: 5-8）。然而，雖然他沒有廢去傳統的權柄，但他也不支持當時的情況，而是要求那些有權柄的人（以及那些屬順服角色的人）要為著神放在他們身邊、需要他們在屬靈上照顧的人，過一個犧牲奉獻的生活（見弗5:

1-2, 21, 25）。

保羅並沒有否認那些在傳統上該順服的人需要順服，也沒有取消另一些人所具有的權柄；但他教導**每一個人都要為了別人的益處而放棄自己的利益**（弗5: 1-2）。他的話對那些有權柄的人特別有分量，因為在聖經所建立的新社會中，他們需要作最多的調整：父母必須是為了兒女的益處而運用權柄，主人必須關懷那些為他工作的人，家中的頭必須在考慮自己的利益之前先顧念到配偶和兒女。

當時的文化存在著一群人欺壓另一群人的現象，但聖經卻打破了這種常態。**神呼召丈夫履行一種僕人式領導的責任—他的權柄是為了使家人得到益處。**

對於那些以為「作頭」就等於是獨裁、專權的人來說，了解這種僕人式領導的呼召並不容易，然而當我們想到耶穌也是這樣的僕人式領導，這觀念就清楚多了。雖然耶穌擁有絕對的權柄（見太28: 18），但是祂為了我們的需要而捨下自己。這位擁有天上、地下所有權柄的耶穌來到世上，不是要受人服事而是要服事人（見太20: 28），所以我們知道**犧牲並不會失去權柄**；相反地，當權柄被用來服事別人使別人得益處時，這權柄就達到神設立它的目的了。

作頭的丈夫應該要能反映出基督的服事，因此丈夫在家中就是基督的主要代表，妻子和兒女應該能從這位一家之頭的身上更多認識救主對他們的愛。丈夫必須展現出神的恩典，並且用神的標準來引導整個家庭，用祂的愛來管理家人的關係。簡言之，一家的頭要像基督那樣對待妻子和整個家——耶穌要透過丈夫而發光！這個責任非常巨大，因此每一個男人都必須謙卑地尋求神的幫助。

一個男人要了解作一家之頭的意義，就只有藉著與救主保持一個親密的關係，並且經常地研讀神在聖經中所啓示的話。他還必須在要求別人順服他之前，先將自己的生命獻給主並順服祂。真正的一家之頭會在神面前屈身敬拜——求神幫助他成為神所喜悅的男人，祈求有愛心、智慧、能力，好使得神的恩典能在家中彰顯，並且常常為家人的幸福禱告。一個男人惟有這樣地謙卑自

己，才能在神面前作一個合宜的一家之頭。

因對抗希特勒而殉道的德國神學家潘霍華 (Dietrich Bonhoeffer)，曾在「獄中的婚禮講章」(Wedding Sermon from a Prison Cell) 一文中寫到丈夫要如何作頭。這篇講章寫於1943年，但其中的話到如今仍發出真實的聲響，因為它們和沒有時間性的聖經產生出共鳴：

「(經文) 在此稱丈夫是『妻子的頭』，接著又說『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弗5: 23)，這顯示我們在地上的婚姻關係中會反映出一種神聖的光輝，而我們應該認明和尊崇這種作用。這裏所描述的男人的尊

貴，並不在於他自己的能力或特質，而在於婚姻所賦予他的職分。妻子應該要看到丈夫是穿戴著這樣的尊貴。但對丈夫而言，這是一個至高無上的責任；他身為一家之頭，要為他的妻子、婚姻、整個家負起責任，這責任就是照顧和保護整個家，對外代表它，對內成為家人主要的依靠和安慰，作家庭的主人，在神面前安慰、責罰、幫助、安慰並堅立整個家。」

一家之頭要代表他的家庭而站立在神面前，他也要代表神而活在家人的面前。這才是神所尊重和支持的「作頭」。

個人思考或小組討論問題

1. 使徒保羅如何將丈夫和妻子的關係與基督和教會的關係相比較？
2. 聖經所教導的「作頭」觀念和世俗所認為的男性角色(利己的被動或操縱)有何不同？
3. 聖經所教導的「作頭」和權柄如何相關？
4. 聖經所教導的「作頭」和服事如何相關？
5. 什麼是僕人式的領導？誰是聖經中最好的模範？為什麼？
6. 一家之頭可以用什麼方式在家中發散恩典？

(全文錄自《真愛方程式》第1章，更新傳道會出版，2012年。歡迎上網訂購 www.crmnj.org，電732-828-4545 (北美版) 或電886-2-2673-3600 (台灣版)



在本書中，柴培爾牧師夫婦深刻地討論了許多關於如何培養親密、雙向有意義夫妻關係的原則和教導。包括：

- ◆ 犧牲捨己之道最能幫助建立雙向、有意義關係
- ◆ 聖經所教導之「作頭」和「順服」的真義及重要性
- ◆ 六個教養兒女和強化家庭關係的基石

本書每章結尾還提供一些相關思考性問題，非常適合個人、兩人或小組一起思考和討論。無論已婚、未婚或正在考慮結婚者都不可不讀此書，它也是一本非常適合送未婚者夫婦的一本禮物書。



柴培爾牧師 著有多部得獎作品，其中「以基督為中心的講道」(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2010年更新傳道會出版) 一書為北美多所神學院講道學的指定教科書，目前擔任美國密蘇里州聖約神學院的校長，經常受邀在北美及世界各地講道。凱希師母是詩班指揮，也是一位相當有天分的長笛演奏家，更是一位衆人所喜愛的關懷聆聽者。柴培爾牧師夫婦結婚已逾三十年，育有四位兒女。

● 《真愛方程式》
● EACH FOR THE OTHER
● —marriage as it's meant to be

柴培爾 ◆ 柴凱希 / 合著
(Bryan Chapell with Kathy Chapell)

《真愛方程式》訂價 新幣 \$15

特價期間 8 折特惠 每本 新幣 \$12 (郵費另計)

特價截止日期至 2015 年 9 月 7 日止

* 各地讀者請向更新書房直接預約，北美及遠東以外地區請洽：

更新傳道會 Christian Renewal Mission / 35 Kallang Pudding Road, Tong Lee Building, Block A, #10-01, Singapore 349314 Tel/Fax: 65-67481994 E-mail: crmsg77@yahoo.com.sg

生活在一個被罪扭曲的社會裏， 有誰的心靈不曾受過傷害呢？ 又有誰沒有特殊的關懷需要？

針對全人健康
而寫的這些小冊，
為獻給在掙扎困擾中的您，
及您所關愛的人

更新關懷輔導小冊熱賣中！



- 《如何愛難相處的人》..... 新幣 \$6
- 《照顧慢性病人有祕訣》.... 新幣 \$7
- 《注意力缺乏症》..... 新幣 \$6
- 《家有易怒兒》..... 新幣 \$7

- 對以上各小冊有興趣者通常也會購買以下各小冊
- 《亞斯伯格症》..... 新幣 \$6
 - 《單親父母情》..... 新幣 \$7
 - 《墮胎後的心靈醫治》..... 新幣 \$6
 - 《走出幼年受虐的陰影》..... 新幣 \$7

存貨有限，欲購從速

郵費另計（歡迎教會集體訂購，可享特價）

更新傳道會 Christian Renewal Mission 35 Kallang Pudding Road, Tong Lee Building, Block A, #10-01, Singapore 349314

Tel/Fax: 65-67481994 E-mail: crmsg77@yahoo.com.sg

今年美東的春天特別冷，即使到了五月，晚間還會冷到華氏四十幾度（約攝氏10度左右）。但已轉眼，大地春回，百花再度開放，同工們心中格外感恩！但更令我們感激的是神的帶領，使更新事工得以順利進展。我們的日子如何、力量如何，神的恩典有如循環出現、永不停息的四季，總是即時賜下夠用的恩典與能力。讓我們記得要常常用詩歌、頌詞來讚美祂，並立志作個忠心又良善的管家！

【文字事工】

◆ 這上半年編輯部十分忙碌，不僅出版了提姆·凱勒的《忘我的自由》（呂允智牧師翻譯），同時也為了減輕運輸成本，將《以基督為中心的敬拜》簡體版的封面改為輕裝式，印刷效果非常好，盼望這兩本書能成為教會同工們，包括詩班員的幫助，能人手一冊，真正了解如何帶領每週的敬拜。

◆ 目前有幾本書正在忙著翻譯及校對：Brace Waltke《創世記註釋》正在編輯中；此書製作不易，排版過程費時費力。感謝神，更新排版組及編輯部同工真是「不省油的燈」，為了幫助華人信徒的研讀，對有價值的書，我們從來不為了能快速出版，而略過註腳和索引的翻譯與版面設計，這是更新與一般華人出版社不同的地方，我們為更新這些幕後的同工感謝主，相信神必親自報答。龐慧修姊妹則忙著翻譯*Following Jesus without dishonoring parents*。曾靜君姊妹常常為再版書的修訂與整理忙碌。在美工設計和排版方面，除了頗有經驗的楊順華姊妹和章俊弟兄外，最近也加添了兩位半時間姊妹同工：李仲淳和鄭佳明，分頭排版不同書籍，以加快更新新舊書的出版計劃，求神賜福她們服事主的心志。

◆ 半時間同工余金蟬姊妹利用過去三個月的時間，把所有該續約和該訂合約的書籍，陸續與不同的出版社簽完合約，同時也將2014年所有更新每本書籍的銷售總數整理出來，並根據合約規定，計算出每本書的版稅。工程浩大，也交了2.4萬美金的版稅。感謝主，許多書出版多年還是頗受歡迎，可能讀者已經換了一代，求神繼續帶領更新的出版計劃，能榮神益人。

◆ 三月間北美更新書房為了鼓勵信徒好好

讀聖經，大力推薦「摩根默想系列」，感謝神的恩典，三個星期即售出約65套默想系列，此系列涵蓋全本聖經，在摩根有系統的講解下，不但易讀，且充滿摩根獨特的解經見地，實在是一套很值得收藏的好書。

【營會事工】

◆ 感謝主，五月的密西根姊妹讀經營主題是「培養基督徒的氣質——登山寶訓選讀」。我們針對幾個信徒常會遇見的問題，根據耶穌的教導仔細研讀，其中包括：從登山寶訓看福氣；論基督徒的宗教生活；談論斷與屬靈的分辨力，和從登山寶訓看基督徒的價值觀等主題，無論是講壇信息，或是小組的分享，都滿有聖靈同在，再加上看見當地同工們配搭得很好，心中充滿感謝。主題講員蘇傳麗秀師母在她的信息中，分享了許多遵行神話語時的個人見證，幫助了許多姊妹明白神的話只有照著去行時，才會看出神的信實與能力。更新同工們已開始考慮明年在新澤西州將舉辦的姊妹讀經營的主題與經文，我們會很用心的考慮到與會者的需要與屬靈程度。歡迎讀者來信建議。

【傳道事工】

◆ 感謝主，二月底由荷蘭華人基督教會舉辦的〈更新讀經營〉（二月24-26日）在荷蘭Amerongen, Betteld-Amerongen營地順利舉行完畢。兩天半的時間內：有五堂信息（由李定武牧師傳講提摩太後書及三問讀經法的應用）以及四堂小組查經的時間。感謝主，在二月25日晚上還有一個音樂晚會，有獻詩及合唱，讓整個營會深深體會到，「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

◆ 神賜周德威傳道機會，春天在美國東岸二間教會中（北維州華人基督教會及華府豐收華夏基督教會）帶領門徒訓練的事工，六月開始則在德國有三週的事奉，帶領〈門徒訓練〉。懇請在禱告中記念，求神不但保守他的身體，而且大大地使用他，也請為他所服事的柏林華人基督教會接受培訓的同工們禱告。周傳道也為學員安排了固定上課的程序，主要教材是使用《豐盛生命》，另加一些閱讀材料。學員在事前需要自己將該週的訓練課程先備好

課，相聚的時間則用來禱告、背經，作靈修筆記的分享，討論課程內容，最後一對一分組禱告結束。求神使用周傳道，為柏林教會栽培出一群能一對一作門徒訓練的同工團隊來。

【更新學院】

四月10-12日更新學院在新澤西州開課，由黃子嘉牧師講解「啓示錄解經」，人數大大爆滿，有77位報名上課，並有不少學員選修學分，預備將來前往南卡哥倫比亞神學院進修，感謝神不斷鼓勵信徒研經，也求神使用更新學院，為各教會栽培講道及教導聖經的服事人才。更新學院原訂4月24-26日有李定武牧師講授「釋經學」，後因身體不適而取消，也在此向原先報名的學員致歉。

主若許可，今年秋天陸蘇河教授將會在新澤西州開課，請為陸教授的身體代禱，讓更多人能一同學習神的話。

【宣教事工】

◆ 請為更新傳道會的宣教事工代禱，包括以下幾項：第一，緬甸宣教工場，特別是與台灣基督教農業使命團之間的合作。使余如桐博士及其團隊的養豬策略能在緬甸更新的臘戍農場中推展，培養高品種的種豬，用來改善當地村民的生活水平。第二，極盼望緬北更新同工在屬靈上進深，我們非常需要有教導聖經恩賜的海外信徒能以中期宣教方式，前往我們宣教工場幫忙，請為更新宣教工場這兩個目標代禱。另外，更新緬甸工場急需一位會計同工，好使緬甸工場的帳務系統能合乎會計上的要求，使整個經濟系統明朗化，合乎查核標準。更新緬北事工極需大家的代禱與支持，歡迎與北美總部連絡。

【同工腳蹤】

北美地區

◇ 李定武牧師

五-六月 安息月

◇ 李陳長真師母

五月

15-17日 美國大底特律地區姊妹讀經營

◇ 周德威傳道

六月

4-22日 柏林華人基督教會門徒訓練

如何作個好爸爸是件大有學問的事，但如何作個好丈夫卻是一門更大的學問。

在我們中國文化中，作父母的習慣教自己的孩子如何作個好兒子，卻少有教孩子長大後，如何作好丈夫的。東漢時代的一首敘事詩「孔雀東南飛」就是我們文化傳統對家庭觀念最典型的一個寫照。

這首詩帶給我深刻的印象，倒不是故事的內容，而是有一年的夏天，我們國文老師留下的暑期作業就是要大家把這首詩給背起來。當時只有十三四歲的我，哪裏在乎什麼夫妻間的愛情故事，對我最重要的，就是放了假可以溜去碧潭玩水，或去住在金瓜石山上父親老友的家中度假，在那裏或爬山，或坐礦場運貨的小火車到處跑。等到學校開學，我已變成同學中曬得最黑的一個。老師一眼就看出我的不用功，立刻點名叫我背「孔雀東南飛」。我只記得這首詩前面兩句，女主角十三歲後作了什麼，完全沒有印象。當年的老師是很有權威的，不但叫我罰站，下了課還被叫去辦公室教訓一番。我是如何下台倒不記得了，只記得這首詩留給我一個十分不愉快的經歷。

最近心血來潮，突然想起這首詩來。「谷歌」一番，不但找出全文，甚至還找到幾個「博克」，把這首美好的中國詩翻成半通不通的英文呢。總之，

等我終於把全詩弄懂後，我才發現，為什麼詩中的丈夫這麼懦弱？婆婆又這個兇悍？母親對出嫁的女兒何其不珍惜？倒是這位女主角令我大開眼界，能文能武，離開婆家出走前竟然費心把自己打扮得美麗絕倫，一掃平日的委屈，向婆婆大大方方的告別！她簡直就像我們二十一世紀的女性嘛！

這首詩似乎默默述說出，我們中國實在是個女性社會，許多家庭都是媽媽說了算數。許多俗語也是這樣教導，諸如：「媽媽只有一個，老婆沒了可以再娶」，這類觀念實在有礙於兒子婚姻生活的成長與幸福。再加上街坊上流行的電視劇所帶來的不良影響，中國年輕人要學習如何作個好丈夫可不是易事。

但更奇怪的是，聖經論到可作榜樣的丈夫也不多。亞當？他豈不是個始作俑者，沒有帶領夏娃好好了解神的話，結果讓全人類陷入萬劫不復的地步。亞伯拉罕？摩西？大衛？依我看來，倒是不知有否結過婚的保羅，對家庭的看法頗合乎中道，他得到神的真傳，留給我們後代男女許多可遵循的原則。

我們的社會之所以會如此混亂，與文化教導我們許多有違聖經的觀念息息相關。是的，神要求丈夫作一家的頭，但社會教導我們女人要作頭，也要能撐起半邊天，甚至作一國之首。當然社會上的確有這樣不凡的女人，但並不是每個女人都做得到。再說，我們都是夏娃

的後代，誰沒有遺傳到她的缺點？比方說，讀經不求甚解，以致很容易上異端的當，也很容易成為商業廣告的宣傳對象。我們的另一個本事也是來自夏娃的——那就是能讓丈夫作他原本不肯做的事！我們甚至有本事顛倒神的次序，讓丈夫成為我們的「助手」。這種種先天性的「遺傳」都會給家庭帶來不少難處。

神除了要求丈夫成為一家的頭之外，祂也要求丈夫成為一家生活的供應者，與家人的保護者，但舉目觀看，今天少有母親不供應家人的生活，也少有不是站在第一線保護兒女與家產的，倒是父親在旁扮演著旁觀者的角色。今天人們笑談「虎媽貓爸」的故事，但我們基督徒會不會受文化的影響，不自覺地也把自己和女兒推上這樣的平台呢？

學會敬重自己的丈夫，讓他願成為一家的頭，對我們女人來說不是易事。你如何敬重一個襪子亂丟，只顧看球賽，不管孩子靈命與功課的丈夫，但奇怪的是神的要求是沒有例外的，但祂應許賜下足夠的恩典，讓我們可以成為一個不一樣的女人。

在父親節來臨前，就讓我們將丈夫高高地舉到神面前，對神說：「主啊，我不能，但在你凡事都能。」然後看神大能的作為吧。總而言之，婚姻關係不正是我們學習互動成長的好環境嗎？

更新傳道會是一個基督教福音派、輔助教會的事奉機構。它是一個超宗派的組織，信仰宗旨與世界華人福音事工聯絡中心完全相符合。它的目的在以傳道、門徒訓練、講習班及文字工作，來裝備聖徒，幫助教會，以達到信徒更新，教會更新的目標。更新傳道會在1971年由華人信徒們在美國成立，1977年美國聯邦政府稅務部，1989年香港稅務局及中華民國列為非營利宗教性免稅機構，1995年及1996年分別在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政府註冊，它的經費大部份由信徒及教會自由奉獻來維持。更新月刊全年共出共十期，即一、二與七、八均兩月合為一期出版。本刊免費贈閱，函索即寄。

更新 RENEWAL 信徒更新·教會更新

第十九卷第三期 二〇一五年五、六月合刊

發行者：更新傳道會

編輯委員會：〔筆劃順序〕李定武、李陳長真、張麟至

編輯：李陳長真

排版：章俊 美術設計：楊順華

總會董事：〔筆劃順序〕張麟至（主席）、石懷東、李定武、林成隆、梁金剛、張德健

分會董事：新加坡地區 藍欽強（主席）、李炳新、何錦榮、姜維信、徐鏡真、

〔筆劃順序〕 張人鹽、張寶華、黃克明、蔡金德、蕭寅謙

台灣地區 李定武（主席）、李勝雄、杜榮華、林文亮、陳美桂、黃珍輝、蘇義雄

美國總會 200 N. Main Street, Milltown, NJ 08850, U.S.A. Tel: 732-828-4545 Fax: 732-745-2878 E-mail: info@crmnj.org

香港分會 香港上環郵政局郵政信箱號碼 33139 號 Tel: (852) 2546-5738 E-mail: crm09hk@gmail.com (奉獻支票請開 Christian Renewal Ministries)

台灣分會 237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18 號二樓 Tel: (02) 2673-3600 Fax: (02) 2673-9801 E-mail: crmtaiwan7@gmail.com

郵政劃撥：13913941 戶名：財團法人新北市基督教更新傳道會

新加坡分會 Christian Renewal Mission 35 Kallang Pudding Road, Tong Lee Building, Block A, #10-01, Singapore 349314

Tel/Fax: 65-67481994 E-mail: crmsg77@yahoo.com.sg

<http://www.crmnj.org>